

达尔文并没有发现进化论或自然选择。

编者按：首次发表于《圣路易斯都市之声》第 5 卷第 7 期（1995 年 7 月）。

查尔斯·达尔文常被誉为科学史上最伟大的原创思想家之一，与牛顿齐名。虽然他的著作《物种起源》对社会的影响可能超过除《圣经》之外的任何其他书籍，但他在《物种起源》中表达的大部分进化论观点既非原创也非科学，而是根植于异教唯物主义。达尔文主义的核心公理——随机变化导致的偶然进化和“适者生存”——早在古希腊哲学家那里就已有所论述。即使是更为精细的“自然选择”概念，通常被视为达尔文的独特贡献，早在 1859 年《物种起源》出版前 100 年，就已经被许多人清晰地表达出来。

法国天文学家和数学家皮埃尔·德·莫佩尔蒂（1698 - 1759）通常被认为是首批发展出基本现代进化论的人之一，他的理论包括随机变化（突变）和自然选择的过程。在他的著作《宇宙学论》中，他写道：

可以说，偶然造就了数量庞大的个体；其中只有一小部分组织得当，使其器官能够满足自身需求。而数量更多的个体既不具备适应性，也不具备秩序；这些个体最终都已灭绝。因此，

我们今天所见的物种，不过是盲目命运所造就的众多物种中的一小部分。

莫佩尔蒂是一位非常直言不讳的无神论者，他运用涉及“盲目的命运”和“偶然性”的进化论推测，试图反驳至高无上的上帝和自然界中存在有目的的设计的必要性。

查尔斯·达尔文的进化论思想几乎在所有关键细节上都与他的几位前辈不谋而合，其中包括他的祖父伊拉斯谟·达尔文（1731-1802）——查尔斯·达尔文本人却不愿承认这一点。伊拉斯谟·达尔文是一位备受尊敬的医生，也是推动英国工业革命的知识分子群体中的一员。作为一位真正的“文艺复兴式人物”，伊拉斯谟·达尔文不仅是一位才华横溢的诗人，还在医学、物理学、气象学、园艺学和植物学等诸多领域做出了重要发现。他的一些著作（即使是关于高度专业化的主题）也完全是用诗歌写成的！1794年和1797年，伊拉斯谟·达尔文出版了两卷本著作《动物学》（副标题为《有机生命法则》），他在书中推测所有生命都是通过纯粹的唯物主义机制，即通过自然选择进行适应而偶然进化而来。查尔斯·达尔文的笔记揭示了他祖父的进化论思想对他的影响之深。然而，查尔斯·达尔文却以一种极其自私的方式——“五十步笑百步”——试图贬低他祖父在《动物学》中表达的进

化论推测的重要性，他宣称：“我非常失望；推测的比例远大于给出的事实。”

在达尔文之前，并非所有对自然选择发表评论的人都是从公开的无神论者甚至进化论者的角度出发的。

应当认识到，在达尔文之前，并非所有对自然选择进行评论的人都是从公开的无神论者甚至进化论者的角度出发的。事实上，自然选择是一种可观察的现象，它与圣经创世论的字面解释完全相符。自然选择简单来说就是，物种个体间存在的自然变异会使某些个体比同种其他个体更适应特定的环境条件，从而更容易生存（和繁殖）。因此，毛发浓密的哺乳动物可能比毛发稀疏的同类更能熬过严寒的冬季。同样，犬类育种者可能会使用“人工选择”来培育更适合牧羊或猎鸭等特定需求的犬只。关键在于，无论是自然选择还是人工选择，都不可能选择物种基因中原本不存在的性状。

对于早期进化论者而言，他们对遗传学一无所知，面临的难题在于：究竟是什么机制产生了自然选择所需的遗传变异？一个更大的问题——尽管早期进化论者普遍没有意识到——是那些此前并不存在于物种基因中的全新性状的生物学来源。让·巴蒂斯特·德·拉马克(1744-1829)是一位强烈反对基督教的动物学家，

他在 1809 年提出了两条原则，试图解释生物体中导致新的、有用结构的变异来源。第一条原则被称为“用进废退定律”，它认为新的器官（或旧器官的改变）是由于“使用”满足了需求而自发产生的，并因此因“废用”而消失。第二条原则被称为“获得性遗传定律”，它认为通过“使用”获得的生理特征会遗传给后代。长颈鹿的脖子或许是这些所谓“定律”的最佳例证。根据拉马克的说法，长颈鹿最初的脖子长度并不比斑马长多少，但早期长颈鹿为了吃到树上最高处的枝叶而伸长脖子，它们的脖子也因此变得越来越长（这是出于生存需要）。这种后天习得的特征很可能遗传给了后代，使得后代出生时就拥有长长的脖子。

现在人们普遍认为，我们通过身体活动获得的某些生理特征，例如通过锻炼练出的强壮肌肉，是无法遗传给后代的。这个显而易见的事实在达尔文时代就已经为人所知。奥古斯特·魏斯曼甚至专门为了验证“获得性状遗传定律”而进行了实验，他连续 57 代小鼠都被剪掉了尾巴。不出所料，即使连续 57 代小鼠都被剪掉了尾巴，也没有一只小鼠出生时没有尾巴。然而，达尔文对遗传变异并没有更好的解释，他对拉马克的“定律”态度暧昧，时而赞扬，时而谴责。

如今，进化论者讲述了一个关于长颈鹿长脖子由来的不同传说。他们认为，一些长颈鹿的脖子长长纯属偶

然，一系列随机突变与生存需求或用途无关。这些长颈鹿恰好发现长脖子对它们有利，因为它们可以吃到更高树木的树叶，而短脖子的长颈鹿则无法做到。根据进化论的教条，这最终导致了短脖子长颈鹿的消失，它们要么死于饥饿，要么因为营养不良而导致后代数量减少。然而，这个新传说无法解释的是，雌性长颈鹿的脖子平均比雄性短一英尺，它们是如何生存下来的。尽管如此，对于许多拒绝超自然造物主存在的进化论者来说，仅仅能够构思出这种唯物主义的传说或情景，似乎就足以作为一种“科学”的解释。

尽管许多预见到达尔文进化论观点的人是无神论者、反基督教人士，甚至还有人涉足神秘学（例如阿尔弗雷德·罗素·华莱士），但对达尔文而言，或许最残酷的打击是，甚至一些神创论者在他发表《物种起源》之前就已对自然选择进行了详尽的论述。事实上，像英国神学家威廉·佩利和英国化学家爱德华·布莱斯这样的神创论者，对自然选择的生物学意义有着比达尔文更具科学依据的观点。与其他神创论者一样，佩利和布莱斯都将自然选择视为一种淘汰与被造物种不同的不适宜个体的机制。因此，尽管达尔文倾向于认为淘汰不适宜个体是进化出新的、更优良物种的机制，但神创论者却将淘汰不适宜个体视为维护现有被造物种稳定性的机制。

读者不妨这样比较一下神创论者和进化论者关于自然选择的观点是否合理：首先，请举出几个自然界中正常动物物种通过淘汰异常个体而得以维持的例子。没问题！现在，请试着想想自然界中是否存在这样一种情况：通过淘汰正常个体、扶持异常个体，从而形成了一个全新的、改良的动物物种。达尔文也想不出这样的例子！

读完这篇文章，你心里是否有一些触动？有没有一些新的想法，或者值得你认真思考的问题？或许，你也开始重新思考自己的信仰和人生的方向。

如果你愿意，现在就可以向上帝祷告，打开心门，成为祂的儿女。祷告不需要华丽的言辞，只要一颗真诚的心。你可以这样祷告：

天父上帝，

今天我来到你面前，愿意立定心志，宣告我相信耶稣基督是我的救主，是我生命的主。我愿意离开过去那些不讨你喜悦的生活方式，求你赦免我的过犯。靠着你的恩典，帮助我学习顺服你、爱人如己，活出你所赐的新生命。求圣灵每天引导我、扶持我，使我一生荣耀你的名。奉主耶稣基督的名祷告，阿们。

如果你已经做了这个祷告，愿你知道，你并不孤单。信仰的道路需要陪伴和成长。鼓励你在自己居住

的地方,寻找一间合适的教会,与弟兄姐妹一同聚会、学习和成长。

如果你有任何疑问,或在信仰上需要帮助,欢迎随时写信与我们联系。我们愿意倾听,也愿意与你一同前行。